证券代码:688152　证券简称:麒麟信安　公告编号:2024-076

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1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8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了授权期限,则授权期限自动顺延至单笔交易终止时止。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员在上述授权额度及期限内,根据实际情况办理相关事项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监事会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092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321.1181万股,发行价格为68.89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10,118,259.09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76,927,075.33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33,191,183.76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10月20日全部到位,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22]41553号《验资报告》。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按规定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保证募集资金监管的有效实施。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将计划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麒麟信安操作系统产品升级及生态建设项目	13,070.61	13,070.61
2	一云多芯云计算产品升级项目	15,774.48	15,774.48
3	新一代安全存储系统研发项目	18,022.46	18,022.46
4	先进技术研究院建设项目	7,876.44	7,876.44
5	区域营销及技服体系建设项目	11,208.31	11,208.31
合计		65,952.29	65,952.29

三、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公司的部分募集资金将会出现暂时闲置的情形。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提高公司募集资金收益,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投入建设和公司业务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公司收益,保持公司资金的流动性。

(二)投资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等)。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三)投资额度及期限

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5.8亿元(含本数),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了授权期限,则授权期限自动顺延至单笔交易终止时止。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四)实施方式

在上述投资额度、品种及有效期内,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员根据实际情况办理相关事项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五)信息披露

公司将依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六)现金管理的收益分配

公司现金管理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优先用于补足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不足部分以及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并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进行管理和使用。

四、补充确认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前次使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授权有效期为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授权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有效期之外,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将公司超出授权期限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形进行补充确认。具体情况如下:

收益类型	产品类型	起息日	到期日	金额(万元)
保本固定收益	固定期限型	2024/10/28	2024/11/4	6,000.00
保本固定收益	固定期限型	2024/10/30	2024/11/4	800.00
保本固定收益	固定期限型	2024/10/30	2024/11/4	1,033.50
保本固定收益	固定期限型	2024/10/31	2024/11/7	1,085.00
保本固定收益	固定期限型	2024/11/5	2024/11/19	6,002.60
保本固定收益	固定期限型	2024/11/5	2024/11/6	1,833.90
保本固定收益	固定期限型	2024/11/6	2024/11/13	1,834.00
保本固定收益	固定期限型	2024/11/7	2024/11/21	1,085.30
保本浮动收益	结构性存款	2024/11/11	2024/12/31	1,000.00

本次补充确认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系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使用计划正常进行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开展,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的正常开展。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划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转,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为公司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公司前期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未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造成损失,未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资金安全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2、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好、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3、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相关现金管理业务,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公司内审部门负责审查现金管理的审批情况、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等,督促财务部及时进行账务处理、并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实;

5、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七、公司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4年11月1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5.8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对公司超过授权期限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进行了补充确认。本议案相关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专项意见说明

(一)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以及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8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超过授权期限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未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造成损失,未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资金安全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对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事项进行补充确认。

(二)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并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实施和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也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存在超过授权期限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形,公司所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符合相关募集资金管理规定,未对公司日常经营开展及资金安全造成不利影响,未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未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14日

证券代码:688152　证券简称:麒麟信安　公告编号:2024-078

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4年11月12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召开地点为公司会议室。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1月11日以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监事。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本次会议豁免通知时限要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忠锋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表决方式、决议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监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以及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8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超过授权期限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未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造成损失,未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资金安全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对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事项进行补充确认。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回避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6)。

(二)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并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并投资设立子公司的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并投资设立子公司。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回避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并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7)。

特此公告。

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11月14日

证券代码:688152　证券简称:麒麟信安　公告编号:2024-077

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并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12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并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基于公司长期战略规划和实际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在江西省宜春市设立全资子公司江西麒麟信安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以下简称“江西麒麟信安”),并新增该全资子公司为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区域营销及技服体系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同时对应新增江西作为募投项目“区域营销及技服体系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公司与该全资子公司之间将通过注资、内部往来等方式具体划转募投项目实施所需募集资金,募投项目其他内容均不发生变更。公司监事会及保荐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092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321.1181万股,发行价格为68.89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10,118,259.09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76,927,075.33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33,191,183.76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10月20日全部到位,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22]41553号《验资报告》。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按规定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保证募集资金监管的有效实施。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将计划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麒麟信安操作系统产品升级及生态建设项目	13,070.61	13,070.61
2	一云多芯云计算产品升级项目	15,774.48	15,774.48
3	新一代安全存储系统研发项目	18,022.46	18,022.46
4	先进技术研究院建设项目	7,876.44	7,876.44
5	区域营销及技服体系建设项目	11,208.31	11,208.31
合计		65,952.29	65,952.29

三、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公司的部分募集资金将会出现暂时闲置的情形。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提高公司募集资金收益,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投入建设和公司业务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公司收益,保持公司资金的流动性。

(二)投资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等)。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三)投资额度及期限

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5.8亿元(含本数),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了授权期限,则授权期限自动顺延至单笔交易终止时止。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四)实施方式

在上述投资额度、品种及有效期内,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员根据实际情况办理相关事项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五)信息披露

公司将依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六)现金管理的收益分配

公司现金管理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优先用于补足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不足部分以及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并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进行管理和使用。

四、补充确认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前次使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授权有效期为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授权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有效期之外,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将公司超出授权期限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形进行补充确认。具体情况如下:

收益类型	产品类型	起息日	到期日	金额(万元)
保本固定收益	固定期限型	2024/10/28	2024/11/4	6,000.00
保本固定收益	固定期限型	2024/10/30	2024/11/4	800.00
保本固定收益	固定期限型	2024/10/30	2024/11/4	1,033.50
保本固定收益	固定期限型	2024/10/31	2024/11/7	1,085.00
保本固定收益	固定期限型	2024/11/5	2024/11/19	6,002.60
保本固定收益	固定期限型	2024/11/5	2024/11/6	1,833.90
保本固定收益	固定期限型	2024/11/6	2024/11/13	1,834.00
保本固定收益	固定期限型	2024/11/7	2024/11/21	1,085.30
保本浮动收益	结构性存款	2024/11/11	2024/12/31	1,000.00

本次补充确认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系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使用计划正常进行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开展,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的正常开展。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划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转,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为公司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公司前期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未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造成损失,未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资金安全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2、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好、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3、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相关现金管理业务,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公司内审部门负责审查现金管理的审批情况、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等,督促财务部及时进行账务处理、并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实;

5、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七、公司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4年11月1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5.8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对公司超过授权期限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进行了补充确认。本议案相关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专项意见说明

(一)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以及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8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超过授权期限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未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造成损失,未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资金安全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对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事项进行补充确认。

(二)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并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实施和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也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存在超过授权期限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形,公司所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符合相关募集资金管理规定,未对公司日常经营开展及资金安全造成不利影响,未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未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14日

证券代码:688152　证券简称:麒麟信安　公告编号:2024-078

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4年11月12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召开地点为公司会议室。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1月11日以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监事。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本次会议豁免通知时限要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忠锋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表决方式、决议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监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以及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8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超过授权期限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未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造成损失,未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资金安全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对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事项进行补充确认。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回避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6)。

(二)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并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并投资设立子公司的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新增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并投资设立子公司。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回避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新增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并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7)。

特此公告。

湖南麒麟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11月14日

证券代码:600643　证券简称:爱建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4-068

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工作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相关要求,本公司已逐项认真核查工作函中所提及的相关问题,现就相关问题回复如下:

一、关于信托业务。半年报显示,报告期内,爱建信托实现营业收入为4.22亿元,同比下降8.05%,净利润为1.30亿元,同比下降44.62%。请你公司补充说明:(1)分类列示公司管理的信托计划和固有业务的主要底层资产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资金投向、所涉行业、规模、收益率、风险等级和逾期或展期情况;(2)爱建信托是否存在以固有业务购买或承接信托业务的情况,如是,请说明具体信托规模、金额、购买或承接的原因,并结合底层资金投向和逾期情况等,说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确认是否充分,审慎;(3)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以自有资金或发行资管产品购买或承接爱建信托发行的信托产品,如是,请分别说明具体规模、逾期情况以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确认情况;(4)请全面自查并说明公司信托业务是否存在对投资人的潜在兜底承诺和差额补足安排,是否涉及实质性刚兑的情形。

问题(1)分类列示公司管理的信托计划和固有业务的主要底层资产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资金投向、所涉行业、规模、收益率、风险等级和逾期或展期情况;

公司回复:

1、信托计划

截至2024年2季度末,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爱建信托”)管理信托业务资产规模803.56亿元,相较年初增长20.89%。相应资产运用及资产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分布	金额	占比(%)
基础产业	1,393,983.51	17.35%
房地产	2,706,139.19	33.68%
证券市场	1,418,365.82	17.65%
工商企业	1,463,933.06	18.22%
金融机构	652,182.87	8.12%
其他	400,380.88	4.98%
信托资产合计	8,035,456.32	100.00%

截至2024年2季度末,爱建信托信托计划展期项目共47个,资产余额152.38亿元,其中资产管理信托项目展期33个、资产规模100.16亿元;资产服务信托项目展期10个、资产规模12.38亿元;待整改类(权信托业务二分类要求,未能准确归类的,主要是房地产业务)展期项目4个,资产规模39.84亿元(其中截至2024年3季度末已有35.21亿元规模完成清收);逾期项目10个,均为资产服务类或待整改类项目,爱建信托不承担主动管理责任,资产规模21.22亿元。爱建信托将密切关注存续项目运行情况,重点关注项目风险信号。

截至2024年6月末,爱建信托业务资产总规模803.56亿元,各类业务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业务分类	余额	占比(%)
1.资产服务信托	109.23	13.59%
1.1财富管理服务信托	67.76	
1.2行政管理服务信托	22.75	
1.3风险处置服务信托	18.72	
2.资产管理信托小计	634.48	78.96%
2.1固定收益类信托计划	518.88	
2.2权益类信托计划	61.42	
2.3商品及金融衍生品类信托计划	0.79	
2.4混合类信托计划	53.38	
3.公益慈善信托小计	0.01	0.01%
3.1慈善信托	0.01	
3.2其他公益信托	0.00	
4.待整改类信托小计	59.82	7.44%
业务资产总规模合计	803.56	100.00%

资产管理类业务方面,公司结合监管要求与信托业务“三分类”政策,持续深化对资产管理业务的转型工作,施行了包括降低资产管理业务中房地产业务占比,拓展标品类业务维度等举措,其中截至2024年2季度爱建信托房地产集中度由2023年末的51.92%降至33.22%,成效较为明显。

同时围绕信托三分类中的创新业务类型,爱建信托选定个人财富信托、行政管理服务信托及破产重整信托作为定向突破落地业务,个人财富管理信托及行政管理服务信托方面,公司集中优势资源,在较短时间内吃透政策、重清思路、打通流程,在符合合规要求的前提下,以最快速度实现了业务的推出与落地,风险处置服务信托方面,公司开成立专项工作小组负责开展相关工作,公司通过挖掘自身专业优势,开展业务研究、培训、分析以及拓展等,深度参与10余项司法重整及相关服务信托业务托管或招投标工作,并于2024年落地爱建信托首单风险处置服务信托,实现了该类业务0的突破。

待整改类展期项目4个,资产规模39.84亿元,其中展期的金融同业通道业务共2笔,资产规模39.53亿元,另有2笔项目,其中一笔项目规模0.31亿元为金融同业通道业务,项目展期并已逾期,目前处于破产重整阶段;另一笔项目资产规模20万元,项目已结束,目前处于待清算状态。

爱建信托逾期项目10个,均为资产服务类或待整改类项目,爱建信托均不承担主动管理责任,资产规模21.22亿元。其中涉及金融同业通道业务4笔,均为待整改类,资产规模8.80亿元;另有6笔业务,均涉及金融同业通道,其中4笔为资产服务类业务,规模12.40亿元;另外2笔为待整改类业务,资产规模0.02亿元,项目已结束,目前处于待清算状态。

爱建信托存续业务项目收益率分布区间在3%-9%之间,各收益率根据项目投向、成立时间等情况有所不同,不同资产收益率分布情况如下:

信托业务收益率分布情况表

资产分布	收益率区间(%)
基础产业	3.5%-7.0%
房地产	6.5%-9.0%
证券市场	浮动
工商企业	3.5%-8.0%
金融机构	3.0%-6.5%
其他	4.5%-7.0%

2、固有业务

截至2024年2季度末,爱建信托固有资产总计107.61亿元,固有资产分布情况及风险等级分类情况如下:

固有资产分布情况表

单位:万元

资产分布	金额	占比(%)
基础产业	97,628.90	9.06%
房地产业	518,712.25	48.20%
证券市场	11,658.45	1.08%
实业	236,165.83	21.94%
金融机构	45,175.77	4.20%
其他	166,935.78	15.51%
资产总计	1,076,183.98	100.00%

信用资产五级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资产风险分类	资产规模	占比(%)
正常类	173,973.11	17.03%
关注类	630,824.07	61.76%
次级类	195,917.61	19.18%
可疑类	20,661.00	2.02%
损失类	6.61	0.00%
信用风险资产合计	1,021,382.40	100.00%

注:该表按非现场监管报表(G11资产质量五级分类情况表第Ⅱ部分:资产质量及准备金)口径计算

上述固有业务均执行金融资产分类标准,定期评估其风险等级,并根据五级分类结果充分计提减值。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确认充分、审慎。

问题(2)爱建信托是否存在以固有业务购买或承接信托业务的情况,如是,请说明具体信托项目、金额、购买或承接的原因,并结合底层资金投向和逾期情况等,说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确认是否充分、审慎;

公司回复:

截至2024年2季度末,爱建信托购买/投资信托业务6笔,规模2.85亿元,由于信托公司在展业过程中存在资产供应与资金募集的不匹配性,为减缓脱冲式产品供应带来的压力,爱建信托以自有资金认购本公司发行的信托产品,以平滑资金需求压力,提高项目合作方的需求满足度。基于目前购买投资的规模较少,且公司对相应业务进行风险分类,并足额计提减值,故对于公司报表影响较小。

此外,爱建信托在2022年9月承接了A项目受益权规模2.19亿元,资金投向为房地产类。目前项目底层资产已交付并确权,并已向法院申请执行资产查封并推动资产处置。

根据有关监管机构检查,被认定为通过固有资金直接或间接承接信托风险项目受益权,目前项目处于逾期状态并纳入次级分类,已按25%计提拨备。处罚的原因是根据有关监管机构现场检查结果,被认定为通过固有资金直接或间接承接信托风险项目受益权,故进行处罚。除本次检查发现的该项目外,爱建信托后续均严格遵守不得承接风险项目的规定。

上述金融资产按照爱建信托《金融资产风险分类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五级分类,并参照《银行贷款拨备准备计提指引》的相关规定,对于次注类资产按本金的2%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对于次级类资产按本金的25%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确认充分、审慎。

问题(3)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以自有资金或发行资管产品购买或承接爱建信托发行的信托产品,如是,请分别说明具体规模、逾期情况以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确认情况;

公司回复:

公司及其子公司因闲置资金理财需求和子公司间业务协同发展考虑,存在以自有资金购买爱建信托发行的信托产品。截至2024年2季度末,公司及其子公司通过自有资金购买信托计划的初始成本合计数为24,900万元,所认购项目均未逾期,对应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合计数为-6,200.29万元,截至2024年2季度末净值为18,599.71万元。

上述可变现金融资产均执行相关分类标准,对于信托计划产品,公司根据发行方或受托人公布的最接近资产负债表日的净值作为确定公允价值的依据,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确认充分、审慎。

问题(4)请全面自查并说明公司信托业务是否存在对投资人的潜在兜底承诺和差额补足安排,是否涉及实质性刚兑的情形。

公司回复:

根据自查结果,截至2024年2季度末,爱建信托的信托业务不存在对投资人的潜在兜底承诺和差额补足安排,故不涉及因此而产生的实质性刚兑情况。

二、关于贸易业务。半年报显示,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53亿元,同比增长30.95%,主要系贸易收入增加。2024年上半年,公司贸易销售规模为10.93亿元,其中采用总额法确认收入3.69亿元,采用净额法确认收入15.93万元。此外,公司预付款项期末余额1.21亿元,较期初增长66.64%。请公司:(1)列示公司本期贸易业务按照总额法和净额法实现的销售额及对应收入和成本确认金额,并结合主要贸易品种的价格和销量变动情况